

行動理論的奠基者

派深思



行動理論的奠基者

派深思



作者簡介

蔡文輝先生，臺灣省臺南市人，民國三十年生。民國五十三年畢業於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民國五十七年赴美進修，民國六十三年獲加州大學（柏克萊）社會學博士學位。民國六十四年受聘為「第安那—普度大學韋恩堡校區（Indiana University-Purdue University at Fort Wayne）社會學助理教授，民國六十八年升為副教授迄今。民國七十年返國擔任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客座教授、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兼任研究員。

主要著作包括 一、*Essays on the Study of Chinese Modernization*（一九七六）；二、「社會學理論」（一九七九）；三、*Readings in Sociology*（一九八

○；四、「社會學與中國研究」（一九八二）；五、「社會變遷」（一九八二）。另有中英文論文數十篇。

目 錄

總序	一
社會學系列序言	五
自序	三一
第一章 學術生涯	三五
第二章 派深思的基本理論體系	四三
第三章 派深思理論的延伸	八五
第四章 派深思的社會變遷論	一一三
第五章 派深思的貢獻	一五五

派深思年譜簡表

二〇三

主要著作目錄

二〇五

參考書目

二五一

中英名詞對照表

二五七

總序

在過去的三十年間，中華民國雖努力從事現代化的發展，但在過程中也相當顯示一種高度的「不均衡發展模式」。一方面我們創造了開發中國家經濟發展的奇蹟，另一方面卻保有某些傳統社會的觀念及行為模式。而造成物質與社會心理層面兩者不齊步調的現象，其中有待探討的原因固多，但我們認為一項重要的主因是我們社會對於人文及社會科學重視的程度，遠不及對自然科學的重視。在高唱「科技報國」、「經濟為尚」的社會中，自然科學成為「顯學」；相形之下，人文及社會科學並不被視為當務之急，在這種不均衡發展的知識結構下，怎能建構均衡發展的現代化國家呢？

我國對現代化的策動，常輕視或忽視人文及社會思想，這可回溯到清末的西化運動。因為中國現代化的動力並非出自自發，而是受到體系外強大外力挑戰下的反應；爲了生存，必當自強，「自強以練兵爲要，練兵又以製器爲先」。在這種追求船堅礮利的觀念主導下，所引介的西學，自然是工藝之學，是所謂的「兵工文化」，殊少人正視到西方科技原是植根在社會及文化的基層結構之上的。就是因爲這種發展取向的偏差，使自強運動的成效遠不及近鄰日本的明治維新。當滿清警悟到「中國眞憂之所在，乃政令之不修，風俗之頹靡」時，清朝已日薄崦嵫，無力抗拒列強勢力的入侵及革命的怒潮了。

造成我們祇重視西方的科技，而輕視西方基層文化的原因，主要出在我們對整體西方文化欠缺深入的了解。了解的缺乏及貧瘠，都會導使我們做無謂的反應，而影響到我國現代化建設的方向與功效。對這一過程的觀察，我們祇願引一位平實的近代史學者郭廷以教授的話加以印證。他說：「中國近代西方文化由輸入到認識：所得的功效則有限，近代化的進度不夠迅速，因之在民族文化競賽途中，我們落後了，其主因是我們不能適應新的環境，我們的近代化不夠徹底，其所以不夠徹底，是努力不夠，其所以努力不夠，是了解不深，認識不足，率直的講，即是對近

代西方文化了解不深，認識不足，西方文化的內容也就所餘無幾了，如何充分的了解認識西方文化，如何順利的輸入西方文化，如何圓滿達成中國的近代化，這是值得而且是必須反省的問題，亦是必須努力的方向。」

的確，從民國以來，縱使經過高倡「民主」與「科學」的五四運動，中國對西方的認識，仍多於物質層面，而對歐美先進國家的文化則缺乏深入的了解。不寧惟是，歐美社會科學的進展，自本世紀來，可說一日千里。在歷經行為科學的革命後，社會科學的知識實愈趨系統化、經驗化，無論對人類行為，以及文化、政治、經濟、法律、社會諸現象，皆有更周延、更深刻、更精微的探究。然而這些知識上的成就在我們中國人的社會，一直缺乏整體性的引介，讓我們一同分享屬於全人類的知識菁華，這毋寧是一件令人遺憾的事。

我們堅決地認為：文化是屬於人類全體的，不應有東西涇渭分明的對峙。每個民族的創造與發明，雖是克服各自環境挑戰的成果，但這些成果不應祇是個別社羣的專利，而應供全人類所共享。因此，站在中國人的立場，融合歐美文化的成就，以促進自我文化的發展，並進而對全人類的社會有所貢獻，這是我們的權利，也是我們的責任。基於這一體認，我們認為讓中國人不受制於語文的障礙，不受阻於文

化的隔閡，順利地吸取當代歐美學術思想的結晶，是這一代受過現代教育的中國知識分子不容推卸的大責任。

「當代學術巨擘大系」的編纂，即是邁向整體文化融合的一小步。這套集合海內外百餘位人文、社會學者所共同編著的系列著作，主要的目的是將本世紀歐美最具影響力的學術思想與理論，透過深入淺出的中國文字，介紹給中國的讀者，使有意研讀的人，都能很快地掌握住當代人文及社會科學思想的精髓，擴大對社會現象思考的廣角與深度。

這套叢書由計劃到撰寫，由完稿到付梓，前後歷時近兩年，參與者莫不以兢兢業業的精神，貫注於這項思想交流的工作中。我們期望透過這一小步的努力，能激起國人更多的努力；一面加深對西方文化的探索與了解，一面對我國現代化的建設，在文化的根本處有所助成。

社會學系列序言

葉啟政

在社會科學的領域裏，社會學可以說得上是一門發展較遲的學科。自從孔德（Comte, 1798-1857）首創「社會學」一詞以來，社會學成爲一門獨立的學問，也不過一百多年，比起其他學門，是遲緩了許多。儘管是如此，一百多年還是一段相當漫長的時間，長得足夠讓它具備有相當的規模，而足以產生傳統風格的學術體系。發展至今，社會學不但已普遍地被接受成爲社會科學中的一門獨立學問，而且也因各國文化與歷史背景不一，學術風格迥異，致使研究的內容旨趣、理論體系，乃至研究方法，呈現多元化的情形。

就今天展現在世人眼前的社會學內容來看，其所涵蓋的研究領域和理論體系，

稱得上相當豐富。不但不同時代不同地區的社會學研究具有不同的風格，乃至同一時代同一地區的社會學發展也往往呈現出頗為迥異的研究旨趣。如此多元化而且可能是莫衷一是的學術發展，的確令一個學習者感到困惑，而不知所從。尤其，對習慣於接受自然科學所界定之思維模式的學習者來說，常常會因社會學者對某同一個現象有著不同乃至對立的見解，或無法一一履行自然科學方法所設訂之檢證程序要求，而不免懷疑社會學的知識是不是夠得上資格稱為是「科學」的。學者們往往因此認為社會學的知識只不過是反映某種意識形態的意見罷了。

社會學是不是「科學」的學問，當然是一個很值得深思，而且也值得爭論的根本問題。對這個問題，若要尋根究底，就得從「科學」的本質來下手。如此的追探，勢必涉及到哲學上本體論與認識論上的問題了。這樣一個複雜的根本問題，當然無法在此詳加釐清的。在此，我們只希望提出一個論點，那就是：科學只是人類理解現象和建構實在的一種認識方式，此一認識方式並未必是唯一有效地趨近真理的方法。倘若此一命題是可能接受的話，我們恐怕就不會太在意「社會學是不是一門科學」這樣的問題了，而接受從另外的角度來審視社會學知識的價值仍然有它的意義和價值了。

在此，我們並沒有意思完全否定科學對建構實在的認知價值。科學的認識模式有它一定的價值，是應多賦以適當的定位。我們只是企圖指明，除了從科學的方法論角度來評估社會學的內涵以外，尚允許有其他的進路。從知識社會學的立場來觀察社會學的發展，從而指出其間所具之特質和問題，無疑地是其中一條可行而具有重大意義的途徑。從此角度進路，將可能有助於讀者在拿起這一套叢書來閱讀，發現其中頗多學者之立論是分歧、乃至相互矛盾對立時，心中多少明白其所以如此的緣由，以及其所站的立場。當然，單憑這麼一篇短短數千字的序言，自然無法把社會學發展的來龍去脈交代得一清二楚，也自然無法把各不同見解的淵源流派勾勒得有條不紊。有興趣探究仔細的讀者，理當再進一步去挑選一些有關的專著來細加研讀。

與一般人的日常生活一樣，學術研究活動也是一種社會活動。雖說學術研究活動有它別於日常生活活動的一定規範形式來指導思考、取材和立論，因此有其一定的瞭解形式，但是，既然它是一種社會活動，它也必然不免夾帶價值和意識形態的色彩，而為特定時空之認知思考模式所制約。學術研究的這種時空限囿性，可以從本叢書中韋伯（Weber）、曼海姆（Mannheim）、巴雷多（Pareto）和哈布瑪斯

(Habermas) 等人的論說中得到澄清和佐證。總之，在此一前題下，我們要指出的是：社會學知識的發展有其特定的文化傳統為歸依，其所關照的旨趣深受時代背景的影響，所引伸之立論的有效性也因此相當程度地當其所指涉的特定歷史與社會條件制約。

社會學誕生的歷史背景，與其他社會科學略有不同。考舍 (Coser) 在其著作「觀念人」(*The Men of Ideas*) 中曾指出，十九世紀社會學所以興起乃源於知識分子對現實社會問題的關懷。自從工業革命以降，歐洲社會結構劇烈迭變。就法國而言，一七八九年的大革命並沒有為法國人馬上帶來所追求的自由和平等。相反地，自一七八九年至一八七〇年間，法國政局相當不穩定，幾乎沒有一個政權可以安穩地持續二十年以上。自由和平等還一直只是政治上的理想口號，無法立刻在現實之中生根。當時，歐洲社會變遷迅速，問題不斷地層出疊現。原賴以維持社會秩序的傳統已喪失約束力，舊有社會秩序基礎崩潰，而新的基礎卻又有待重建。在此歷史條件的驅使之下，知識分子如聖西門 (Saint Simon) 與孔德等人，一本關懷的熱情和強烈的社會責任意識，嘗試為歐洲工業社會尋找一條新的出路。社會學遂在這種關懷與責任意識之下誕生了。因此，就歷史的眼光來看，社會學可以看成是知

識分子關懷現實社會和實踐時代使命的一種表現形式，它一開始即展現了具濃厚的浪漫感性色彩的人文氣息。

由此觀之，社會學之誕生，並不若心理學一般，乃純粹來自於學院內部本身對已有之學術傳統的反動或修飾。本質上，它乃源於學院外之知識分子對所處社會抱持關懷的責任意識而引伸的批判和反省。這種非學院式的起源，使得社會學一開始發展，即遭受學院方面的排拒，無法在當時之歐洲學術界中爭到一席合法的地位。無怪乎，社會學雖源於當時之學術核心地帶的法國，卻直到一八九五年才在大西洋另一岸的學術邊陲地帶的美國，有了世界第一所的社會學系。而且，此一第一所的社會學系還不是成立於當時已稍具學術傳統的新英格蘭地區，如哈佛大學，反而是成立於中西部邊陲地帶，且剛於一八九二年才草創成校的芝加哥大學。此一段歷史背景意涵著，社會學一開始即缺乏學院中常見的嚴謹和冷靜。雖然是如此，在自然科學之客觀主義的認知模式的籠罩下，社會學的先驅（尤指聖西門和孔德）堅信，可以把自然科學的研究方法同樣地用來研究人的社會現象。孔德因此提出實證的方法，宣稱其認知態度基本上是客觀、科學而理性的。涂爾幹（Durkheim）更於一八九五年的著作「社會學方法的規則」（*Les Règles de la Méthode Sociologique*

中提出「社會事實」的概念，奠定了社會學研究的科學性。雖然，以今天社會科學方法論的知識水平來看，這些先驅們如此的科學宣稱，並不能保證他們的主張和論證是絕對客觀和可信的，但是，至少在精神上，他們的宣稱是具有劃時代的意義，乃企圖脫離以往形而上冥思式的研究方式。如此的科學宣稱乃促使社會學能夠逐漸獲得學院承認其學術之合法地位的重要條件。

從以上的簡述，我們可以說，社會學的傳統帶有理性和感性兼具的風格。社會學傳統中的「科學」性，期待社會學者保持價值中立的態度，以科學方法所界定的程序，理性而冷靜地來解析社會現象。這種科學態度要求社會學者保持第三者中立立場的冷靜和客觀。發展至極致，即如同自然科學與工程科學一般，社會學知識具「技術」意義。至二十世紀四十年代以後，在福利社會的結構形態支撐下，美國社會學把社會學此一傳統風格發展得淋漓盡致。但是，另一方面，社會學中具感性的人本關懷和人文精神傳統，卻不時地鞭策社會學者發揮其社會責任，要求他們具有道德勇氣，不但關心現實，肯定價值理想，而且為社會看病，提供實踐理想的藍圖，甚至參予實際的改革行動。這種內涵在「道德意識」內的實踐性，勢必迫使社會學者必須表白其政治立場，肯定其價值取向，因此，難以完全以第三者之中立立場

來展現，而或多或少地會以第一人稱的心態來評估。

德國社會學，自韋伯、曼海姆以降，延續至法蘭克福的批判學派如阿都諾（Adorno）、賀克海姆（Horkheimer）、馬庫色（marcuse）與哈布瑪斯等人，一直都是關心著社會學此二傳統性格之間的關係，以及其所引伸出來的問題。在理論上，他們企圖肯定二者之間具有正面意義的相輔相成關係，或至少可能化解其間所產生的矛盾。但是，就現實展現在學術與政治之間的歷史過程來看，此二傳統卻一直是處於相當程度的緊張、對立、乃至矛盾的狀態之中。從社會學史，我們可以看出，此二傳統帶來兩難的困境。正因為如此，社會學的理論一直即呈現相當程度的分裂狀態。不同的理論秉持不同的基設命題，因而引伸出相當特殊的結論。社會學者把社會學本身此種內部分裂看成是一個相當值得探索的社會現象。曼海姆的知識社會學、韋伯與米爾斯（Mills）討論學術與政治之間的問題，馬克斯主義者和批判學派關於理論與實踐間的辯證關係的探討，都可以說是說明社會學此一內在特質的最佳例證（其實，其他社會科學亦具特質）。

雖然社會學之科學客觀性與道德實踐性間的兩難矛盾是促使社會學者之間常產生分歧的論點的主因，但是，社會學知識看起來所以不若自然科學知識那麼有完整